

证券代码:000812 证券简称:陕西西叶 公告编号:2025-010

陕西西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敞口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除董事兼新任先生外的董事局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采取任何质押、担保等法律措施,准确和完整的相互说明。

陕西西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2024年5月22日分别召开八届董事局第六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敞口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各所属子公司向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所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敞口额度(以下简称“总授信敞口”)和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相互间及子公司对公司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

上述综合授信敞口额度及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各金融机构授信敞口额度及担保金额、授信及担保期间原则上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批复为准。具体融资需求、担保金额(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担保金额、授信敞口额度及担保期限以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为准。

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总裁及财务总监代表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融资相关的授信、借款、抵押、质押、担保合同,先证等法律文件并办理有关融资及担保手续,授权期限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担保情况如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明德学院资产总额51,494.29万元,负债总额29,185.7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28,588.54万元,营业收入34,409.96万元,利润总额1,154.7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055.76万元。(未经审计)

截至2024年9月30日,金叶印务资产总额68,057.06万元,负债总额44,742.2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23,314.83万元,营业收入38,673.4万元,利润总额1,190.6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006.23万元。(未经审计)

2.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敞口额度及担保事项(以下简称“最高额保证合同”)均已备案,具体内容如下:
(1)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2)保证人:陕西西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叶金印务印刷有限公司
(3)法定代表人:秦海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均为1,000万元
(6)保证期间:按债权人向债务人每人笔借款分别计算。
自笔笔借款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借款合同约定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三、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147,287.95万元,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2023年末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82.30%;公司连续12个月累计担保余额为116,733.30万元,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2023年末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65.2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及违规担保的情况。

四、备查文件
1.《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最高额保证合同》
3.《最高额抵押合同》
4.《最高额质押合同》(公司和云南金明各一份)
特此公告。

陕西西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二五年一月八日

证券代码:000736 证券简称:中交地产 公告编号:2025-001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25,832,35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46%。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证监会令〔2023〕第37号)同意,公司向13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11,664,712股,每股发行价格为8.5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43,799,870.08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5,554,357.16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38,245,512.92元。新股股份已于2024年7月1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金叶印务资产总额51,494.29万元,负债总额29,185.7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28,588.54万元,营业收入34,409.96万元,利润总额1,154.7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055.76万元。(未经审计)

截至2024年9月30日,金叶印务资产总额68,057.06万元,负债总额44,742.2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23,314.83万元,营业收入38,673.4万元,利润总额1,190.6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006.23万元。(未经审计)

三、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147,287.95万元,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2023年末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82.30%;公司连续12个月累计担保余额为116,733.30万元,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2023年末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65.2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及违规担保的情况。

四、备查文件
1.《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最高额保证合同》
3.《最高额抵押合同》
4.《最高额质押合同》(公司和云南金明各一份)
特此公告。

陕西西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二五年一月八日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前述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为其提供担保、违规资金占用等损害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1月10日;
(二)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25,832,35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46%;
(三)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数为12名;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及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重庆友友友服务有限公司	2,910,360	2,910,360	0.426	0.396
2	罗翔	2,444,703	2,444,703	0.352	0.336
3	明瑞	1,164,144	1,164,144	0.176	0.168
4	明瑞	1,164,144	1,164,144	0.176	0.168
5	湖北信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910,360	2,910,360	0.426	0.396
6	国证证券经纪有限公司	1,164,144	1,164,144	0.176	0.168
7	天津海通证券有限公司	2,910,360	2,910,360	0.426	0.396
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10,360	2,910,360	0.426	0.396
9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189,755	3,189,755	0.466	0.436
10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714,784	4,714,784	0.686	0.636
11	浙江新恒泰私募基金有限公司	116,414	116,414	0.026	0.026
1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叶金印务印刷定向增发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32,828	232,828	0.036	0.036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股权结构变化情况

股份类型	本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后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股数	股数	比例		
1.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616,617,712	9,926	-28,832,356	25,832,356	3.46%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59,533,689	6,978	25,832,356	12,266,045	9.64%
三、股份总数	747,098,401	100,000	0	747,098,401	100.00%

注:以上解除限售股份信息披露符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保荐人对公司本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一)限售股份的解除限售申请表
(二)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公告
(三)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公告
(四)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月7日

证券代码:603291 证券简称:联合水务 公告编号:2025-002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1月6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根据《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期限,会议于2025年1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秦海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海翔先生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有效。

二、会议审议事项及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与经营发展规划》,为进一步加快国际布局,公司拟以自有资金50,000沙特里亚尔在沙特阿拉伯投资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联合水务(沙特)水务服务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当地相关主管部门核准登记为准)。出资方式为现金,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100%股权。董事局同意授权董事长或指定人员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进一步拓展国际业务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6日

证券代码:603291 证券简称:联合水务 公告编号:2025-004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进一步拓展国际业务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投资标的名称、联合水务(沙特)水务服务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当地相关主管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注册资本:50,000沙特里亚尔(折合人民币约10万元)
●相关风险提示: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对外管理等有关主管部门备案或审批,存在公司未能获得主管部门备案或审批通过的风险;同时需沙特阿拉伯相关部门按照相关规定,办理相关注册登记手续,履行符合规定的程序,取得批准。

二、对外投资风险提示
根据《公司战略与经营发展规划》,为进一步加快国际布局,公司拟以自有资金50,000沙特里亚尔在沙特阿拉伯投资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联合水务(沙特)水务服务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当地相关主管部门核准登记为准)。出资方式为现金,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100%股权。董事局同意授权董事长或指定人员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进一步拓展国际业务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6日

证券代码:603291 证券简称:联合水务 公告编号:2025-003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审议事项及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与经营发展规划》,为进一步加快国际布局,公司拟以自有资金50,000沙特里亚尔在沙特阿拉伯投资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联合水务(沙特)水务服务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当地相关主管部门核准登记为准)。出资方式为现金,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100%股权。董事局同意授权董事长或指定人员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进一步拓展国际业务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二、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月6日

证券代码:002955 证券简称:鸿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2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给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70%股权质押事项:北京鸿合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合智能”)资产负债率超过70%,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4年5月2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授权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全资子公司北京鸿合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合智能”)资产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70,000万元,授权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担保额度授权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担保额度授权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一、担保事项概述
北京鸿合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合智能”)于2024年12月11日,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为保证授信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与工商银行北京海淀支行签署了《保证合同》,公司为鸿合智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主债权余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

上述担保金额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北京鸿合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1.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北京鸿合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862.41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717466705
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西大街110号

三、担保事项概述
北京鸿合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合智能”)于2024年12月11日,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为保证授信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与工商银行北京海淀支行签署了《保证合同》,公司为鸿合智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主债权余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

上述担保金额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北京鸿合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1.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北京鸿合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862.41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717466705
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西大街110号

三、担保事项概述
北京鸿合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合智能”)于2024年12月11日,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为保证授信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与工商银行北京海淀支行签署了《保证合同》,公司为鸿合智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主债权余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

上述担保金额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北京鸿合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1.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北京鸿合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862.41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717466705
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西大街110号

三、担保事项概述
北京鸿合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合智能”)于2024年12月11日,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为保证授信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与工商银行北京海淀支行签署了《保证合同》,公司为鸿合智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主债权余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

上述担保金额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北京鸿合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1.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北京鸿合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862.41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717466705
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西大街110号

三、担保事项概述
北京鸿合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合智能”)于2024年12月11日,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为保证授信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与工商银行北京海淀支行签署了《保证合同》,公司为鸿合智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主债权余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

上述担保金额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北京鸿合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1.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北京鸿合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862.41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717466705
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西大街110号

三、担保事项概述
北京鸿合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合智能”)于2024年12月11日,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为保证授信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与工商银行北京海淀支行签署了《保证合同》,公司为鸿合智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主债权余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

上述担保金额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北京鸿合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1.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北京鸿合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862.41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717466705
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西大街110号

三、担保事项概述
北京鸿合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合智能”)于2024年12月11日,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为保证授信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与工商银行北京海淀支行签署了《保证合同》,公司为鸿合智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主债权余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

上述担保金额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北京鸿合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1.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北京鸿合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862.41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717466705
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西大街110号

三、担保事项概述
北京鸿合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合智能”)于2024年12月11日,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为保证授信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与工商银行北京海淀支行签署了《保证合同》,公司为鸿合智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主债权余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

上述担保金额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北京鸿合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1.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北京鸿合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862.41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717466705
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西大街110号

三、担保事项概述
北京鸿合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合智能”)于2024年12月11日,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为保证授信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与工商银行北京海淀支行签署了《保证合同》,公司为鸿合智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主债权余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

上述担保金额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证券代码:002572 证券简称:索菲亚 公告编号:2025-001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10月9日,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出售参股公司股权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广州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首席风险官刘勇先生因达到退休年龄,于2025年1月7日自愿申请辞去董事及首席风险官职务,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首席风险官职务,辞职自2025年1月7日起生效,辞职前所有职务均由刘勇先生担任,辞职自2025年1月7日起生效。刘勇先生自即日起,将全部精力投入到家庭,不参与公司经营管理工作,对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刘勇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月7日

证券代码:601997 证券简称:贵阳银行 公告编号:2025-001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首席风险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首席风险官刘勇先生因达到退休年龄,于2025年1月7日自愿申请辞去董事及首席风险官职务,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首席风险官职务,辞职自2025年1月7日起生效,辞职前所有职务均由刘勇先生担任,辞职自2025年1月7日起生效。刘勇先生自即日起,将全部精力投入到家庭,不参与公司经营管理工作,对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刘勇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月7日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飞龙汽车 公告编号:2025-002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建设及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不超过募集资金总额范围内,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授权期限内可随时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期限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一、现金管理资金基本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为1,000万元,占募集资金总额的10.00%。

二、投资品种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品种
公司将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理财产品类型为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且不得用于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规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使用。

2. 公司将指定专人负责募集资金的管理,定期核查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使用。

3. 公司将定期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接受广大投资者的监督。

4.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规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使用。

5. 公司将指定专人负责募集资金的管理,定期核查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使用。

6. 公司将定期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接受广大投资者的监督。

7.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规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使用。

8. 公司将指定专人负责募集资金的管理,定期核查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使用。

9. 公司将定期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接受广大投资者的监督。

10.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规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使用。

11. 公司将指定专人负责募集资金的管理,定期核查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使用。

12. 公司将定期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接受广大投资者的监督。

13.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规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使用。

14. 公司将指定专人负责募集资金的管理,定期核查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使用。

15. 公司将定期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接受广大投资者的监督。

16.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规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使用。

17. 公司将指定专人负责募集资金的管理,定期核查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使用。

18. 公司将定期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接受广大投资者的监督。

19.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规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使用。

20. 公司将指定专人负责募集资金的管理,定期核查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使用。

21. 公司将定期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接受广大投资者的监督。

22.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规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使用。

23. 公司将指定专人负责募集资金的管理,定期核查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使用。

24. 公司将定期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接受广大投资者的监督。

25.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规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使用。

26. 公司将指定专人负责募集资金的管理,定期核查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使用。

27. 公司将定期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接受广大投资者的监督。

28.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规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使用。

29. 公司将指定专人负责募集资金的管理,定期核查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使用。

30. 公司将定期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接受广大投资者的监督。

31.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规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使用。

32. 公司将指定专人负责募集资金的管理,定期核查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使用。

33. 公司将定期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接受广大投资者的监督。

34.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规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使用。

35. 公司将指定专人负责募集资金的管理,定期核查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使用。

36. 公司将定期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接受广大投资者的监督。

37.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规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使用。

索菲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索菲亚投资”)与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证券”)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索菲亚投资拟以76,780.54万元的价格向国联证券发行购买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293,901,542股股份,并增资国联证券非公开发行股票68,738,175股A股股份作为对价(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近日,本次交易的新增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登记手续,新增股份已于2025年1月7日上市交易,新增股份已于2025年1月7日上市交易。截至本公告日,索菲亚投资持有国联证券68,738,175股股份,占国联证券总股本1.26%,不再持有民生证券股份。本次交易已完成。

特此公告。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八日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首席风险官刘勇先生因达到退休年龄,于2025年1月7日自愿申请辞去董事